

2022年度

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区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及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部署，推进平安石龙、法治石龙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全区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三）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全区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研究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创新社会治理体系和提高社会治理能力有关重大问题，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全区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四）加强对全区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石龙建设、法治石龙建设、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

（五）组织开展全区政法系统的调查研究和理论研究，研究拟订全区政法工作的政策措施，及时向区委提出建议。

（六）掌握分析全区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部门做好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七）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督促和推动大

案要案的查处工作，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八）按照上级工作部署，深化推动全区政法改革。

（九）指导推动全区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代管区法学会。

（十）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党委政法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政法委员会内设机构5个，包括：办公室、政治部、综治指导科（平安建设创建科）、反邪教和维稳指导科（基层防线办）、督查督办和信访科、综治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个）。所属事业单位（0个）。我单位没有二级预算单位。

纳入本部门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0个，具体是：

1、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5.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21.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6.6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2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6.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1.92	本年支出合计	58	371.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1.22
	30			61	
总计	31	373.02	总计	62	373.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1.92	365.27					6.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1.09	321.09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07	3.07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3.07	3.07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18.02	318.02					
2013101	行政运行	161.15	161.15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6.88	156.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7	19.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7	19.9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80	0.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7	19.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1	9.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1	9.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7	4.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2	4.3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	0.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1	15.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1	15.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1	15.01					
229	其他支出	6.65						6.65
22999	其他支出	6.65						6.65
2299999	其他支出	6.65						6.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1.81	283.65	88.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1.09	232.93	88.1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07	3.07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3.07	3.07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18.02	229.86	88.16			
2013101	行政运行	161.15	161.15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6.88	68.71	88.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7	19.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7	19.9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80	0.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7	19.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1	9.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1	9.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7	4.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2	4.3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	0.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1	15.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1	15.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1	15.01				
229	其他支出	6.53	6.53				
22999	其他支出	6.53	6.53				
2299999	其他支出	6.53	6.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5.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21.09	321.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97	19.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21	9.2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01	15.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5.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5.27	365.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65.27	总计	64	365.27	365.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65.27	277.11	88.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1.09	232.93	88.1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07	3.07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3.07	3.07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18.02	229.86	88.16
2013101	行政运行	161.15	161.15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6.88	68.71	88.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7	19.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7	19.9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80	0.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7	19.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1	9.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1	9.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7	4.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2	4.3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	0.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1	15.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1	15.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1	15.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3.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8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7.69	30201	办公费	15.6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8.40	30202	印刷费	2.9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75
30106	伙食补助费	6.08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4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7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87	30206	电费	4.8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35	30207	邮电费	2.2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0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2	30211	差旅费	0.1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6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21	30214	租赁费	2.1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1	30215	会议费	1.23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0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6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2.91	30229	福利费	2.32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73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26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6			
	人员经费合计	217.53					公用经费合计	59.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产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73		8.73		8.73		8.73		8.73		8.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73.02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5.88万元，增长14.02%，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以及增设涉密机和涉密会议室。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371.9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65.27万元，占98.21%；其他收入6.65万元，占1.7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371.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3.65万元，占76.29%；项目支出88.16万元，占23.7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65.2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8.13万元，增长11.66%，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以及增设涉密机和涉密会议室。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65.27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8.24%。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8.13万元，增长11.66%，主要原因是：2022年增建保密会议室以及全区视频监控费用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65.2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21.09万元，占87.9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9.97万元，占5.47%；卫生健康（类）支出9.21万元，占2.52%；住房保障（类）支出15.01万元，占4.11%。

（三）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47.51万元，支出决算为365.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11%。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年初预算为4.80万元，支出决算为3.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纪检组工作经费支出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34.30万元，支出决算为161.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9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调整。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68.10万元，支出决算为156.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调

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50万元，支出决算为0.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调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7.10万元，支出决算为19.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新进人员。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60万元，支出决算为4.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2.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新进人员。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30万元，支出决算为4.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新进人员。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0万元，支出决算为0.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调整。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2.80万元，支出决算为15.01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117.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新进人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77.1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17.5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公用经费59.5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8.73万元，支出决算为8.7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8.7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8.73万元，支出决算为8.7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8.73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2022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2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2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9.59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10.28万元，下降14.71%，主要原因是：部门支出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4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

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新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371.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3.65万元，项目支出88.16万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2022年度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6个，涉及预算资金347.5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87.46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2022年度6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项目自评绩效表详见附件。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2022年度1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部门评价，绩效评价得分为96.5分。

重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反映由纪检监察部门负担的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3

部门整体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政法委员会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王启启 18737563361

部门名称		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政法委员会							
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资金来源	政府预算资金	347.5	431.48	371.81	10	86.17%	8.6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履职目标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1:	维护社会大局持续稳定为主线,统筹推进防范化解各类风险、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区法学会、政法队伍建设、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等重点工作,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石龙、法治石龙,创造安全的政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的法治环境、优质的服务环境。			维护社会大局持续稳定为主线,统筹推进防范化解各类风险、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区法学会、政法队伍建设、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等重点工作,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石龙、法治石龙,创造安全的政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的法治环境、优质的服务环境。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1:	全区社会环境维护稳定、平安建设发展			维护社会大局持续稳定为主线,统筹推进防范化解各类风险、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区法学会、政法队伍建设、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等重点工作,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石龙、法治石龙,创造安全的政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的法治环境、优质的服务环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30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	达成预期指标	2	2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	达成预期指标	2	2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	达成预期指标	2	2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	达成预期指标	2	2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	100%	2	2	
			预算调整率	≤2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	24.2%	2	1.58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	13.8%	1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	83%	2	1.7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	0.0%	1	0.00	无政府采购
			决算真实性	真实可靠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	达成预期指标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反映资金使用管理是否规范。	达成预期指标	2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反映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达成预期指标	2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反映预决算信息公开是否公开。	达成预期指标	1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专人管理	反映固定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达成预期指标	1	1		
		绩效管理	事前评估完成率	100%	事前评估完成率=按照要求实施事	0	1	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	100%	2	2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	100%	1	1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	100%	1	0	无重点绩效项目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	100%	1	1			
产出指标	25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石龙建设平安建设	有效		达成预期指标	15	12	
		履职目标实现	全区大局平稳	有效		达成预期指标	10	8	
效益指标	35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15	13	
		满意度	社会组织满意度	≥100%		100%	10	10	
			群众满意度	≥95%		96%	10	9.6	
分值及得分合计						100	87.46		

注：1. 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投入管理指标30分、产出指标25分、效益指标35分、预算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政法委员会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王启启18737563361				
项目名称	平安家园保险							
主管部门	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	13	13	10	100.0%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3	13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辖区居民因治安案件和灾害事故利益受损保险赔偿,辖区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90%以上。			辖区居民因治安案件和灾害事故利益受损保险赔偿,辖区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90%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平安家园保险保费	≤13万元	13万元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50000人	35000人	20	14	石龙区常驻人口数量少
		质量指标	赔付时限	≤30天	20天	20	2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险覆盖率	100%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93%	10	10		
总分					100	94.0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